

附件 2

进境非食用动物产品存放、加工 指定企业申请表

申请指定

申请变更

申请单位 _____

申请日期 _____

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监制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申请指定企业时，须提供下列资料：

- 1.厂区平面图，并提供重点区域的照片或者视频资料；
- 2.工艺流程图，包括加工的温度、使用化学试剂的种类、浓度和pH值、处理的时间和使用的有关设备等情况。(此项不适用于存放企业)；
- 3.规章制度。

二、申请变更指定内容(企业法人、企业名称、加工仓储产品种类、数量或重量)时，须提交下列资料：

- 1.企业改建或扩建平面图(适用于调整加工、存放能力、加工产品种类)；
- 2.工艺流程图，包括加工的温度、使用化学试剂的种类、浓度和PH值、处理的时间和使用的有关设备等情况。(此项不适用于存放企业)；
- 3.图片资料：有关生产、加工、存放设施布局发生变更的情况。

企 业 名 称	(中文名)			
	(英文名)			
法定地址			邮政编码	
工厂地址			邮政编码	
法人代表			移动电话	
电 话		传 真		电子邮箱
企业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集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个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独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加工、存放 厂(库)	名 称			
	地 址			邮政编码
联系人		电 话		传 真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工商营业执照号码				
指定 企业 信息	加工、存放产品种类			
	年加工能力			
	存放库容量(一次)			
变 更	原项目		变更项目	
<p>本企业认真学习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动植物检疫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，公司内部审查认为本公司基本符合《进出境非食用动物产品存放、加工指定企业兽医卫生基本要求》，在此正式提出进境非食用动物产品存放、加工指定企业申请，所报资料真实无误，请审核。</p> <p>本企业郑重声明：一旦获准指定企业，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动植物检疫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，认真落实生产加工存放过程中的消毒防疫工作和质量控制工作，如实填写《进出境非食用动物产品生产、加工、存放企业海关监督管理手册》，并自觉接受海关的监督。</p>				
<p>法定代表人： (签名) _____ (公章)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

样本：

进境非食用动物产品存放、加工 指定企业申请表

申请指定

申请变更

申请单位 XXXX 公司

申请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监制

填表说明

一、申请指定企业时，须提供下列资料：

- 1.厂区平面图，并提供重点区域的照片或者视频资料；
- 2.工艺流程图，包括加工的温度、使用化学试剂的种类、浓度和pH值、处理的时间和使用的有关设备等情况。(此项不适用于存放企业)；
- 3.规章制度。

二、申请变更指定内容(企业法人、企业名称、加工仓储产品种类、数量或重量)时，须提交下列资料：

- 1.企业改建或扩建平面图(适用于调整加工、存放能力、加工产品种类)；
- 2.工艺流程图，包括加工的温度、使用化学试剂的种类、浓度和PH值、处理的时间和使用的有关设备等情况。(此项不适用于存放企业)；
- 3.图片资料：有关生产、加工、存放设施布局发生变更的情况。

企业名称	(中文名)	XXXX 公司			
	(英文名)	XXXX			
法定地址	XX 省 XX 市 XX 区 XX 路		邮政编码	100001	
工厂地址	XX 省 XX 市 XX 区 XX 路		邮政编码	100002	
法人代表	张三		移动电话	13500000000	
电 话	XXXX	传 真	XXXX	电子邮箱	
企业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集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个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资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合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独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加工、存放 厂(库)	名 称	XXXX 公司			
	地 址	XX 省 XX 市 XX 区 XX 路		邮政编码	100001
联系人	李四	电 话	XXXX	传 真	XXXX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工商营业执照号码			XXXX		
指定 企业 信息	加工、存放产品种类		羊毛		
	年加工能力		10000 吨		
	存放库容量(一次)		500 吨		
变 更	原项目		变更项目		
<p>本企业认真学习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动植物检疫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，公司内部审查认为本公司基本符合《进出境非食用动物产品存放、加工指定企业兽医卫生基本要求》，在此正式提出进境非食用动物产品存放、加工指定企业申请，所报资料真实无误，请审核。</p> <p>本企业郑重声明：一旦获准指定企业，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动植物检疫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，认真落实生产加工存放过程中的消毒防疫工作和质量控制工作，如实填写《进出境非食用动物产品生产、加工、存放企业海关监督管理手册》，并自觉接受海关的监督。</p>					
<p>法定代表人： (签名) _____ (公章)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	